

光明区危房鉴定机构

产品名称	光明区危房鉴定机构
公司名称	广东建业检测鉴定有限公司-厂房安全检测
价格	1.00/平方米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九围社区九围第二工业区21号新艺园区商业楼第二栋104
联系电话	15989467727

产品详情

危房鉴定标准危险构件是指构件已经达到其承载能力的极限状态，并不适于继续承载的变形。

- 1、为确保住用安全，对危险房屋的鉴定有所依据，特制定本标准。
- 2、本标准适用于房地产管理部门经营管理的房屋。对单位自有和私有房屋的鉴定，可参考本标准。本标准不适用于工业建筑、公共建筑、高层建筑及文物保护单位。
- 3、本标准提及的构件，是指承重构件；提及的结构，是指由承重构件组成的体系。
- 4、对难以鉴定的重要房屋或复杂结构，应进行必要的测试和验算。
- 5、构成危险房屋的因素各地有较大差异时，各地房地产管理部门在执行本标准时，可以制定实施细则或补充规定。

1、基础

- (a) 独立柱基以一根柱的单个基础为单位；
- (b) 条形基础以一个自然间的单面长度为单位；
- (c) 满堂红基础以一个自然间的面积为单位。

- 2、墙以一层高、一个自然间的一面为单位；
- 3、柱以一层高、一根为单位；
- 4、梁、搁栅、檩条等以一个跨度、一根为单位。
- 5、预制板以块、捣制板以一个自然间的面积为单位；
- 6、屋架以一榀为单位。

地基、基础

- 1、地基因滑移，或因承载力严重不足，或因其他特殊地质原因，导致不均匀沉降引起结构明显倾斜、位移、裂缝、扭曲等，并有继续发展的趋势。
- 2、地基因毗邻建筑增大荷载，或因自身局部加层增大荷载，或因其他人为因素，导致不均匀沉降，引起结构明显倾斜、位移、裂缝、扭曲等，并有继续发展的趋势。
- 3、基础老化、腐蚀、酥碎、折断，导致结构明显倾斜、位移、裂缝、扭曲等。

钢筋混凝土结构构件

1、柱、墙

- (a) 柱产生裂缝，保护层部分剥落，主筋外露；或一侧产生明显的水平裂缝，另一侧混凝土被压碎，主筋外露；或产生明显的交叉裂缝。
- (b) 墙中间部位产生明显的交叉裂缝，或伴有保护层剥落。
- (c) 柱、墙产生倾斜，其倾斜量超过高度的1/100。
- (d) 柱、墙混凝土酥裂、碳化、起鼓，其破坏面超过全面积的1/3，且主筋外露，锈蚀严重，截面减少。

2、梁、板

- (a) 单梁、连续梁跨中部位，底面产生横断裂缝，其一侧向上延伸达梁高的2/3以上；或其上面产生多条明显的水平裂缝，上边缘保护层剥落，下面伴有竖向裂缝；或连续梁在支座附近产生明显的竖向裂缝；或在支座与集中荷载部位之间产生明显的水平裂缝或斜裂缝。
- (b) 框架梁在固定端产生明显的竖向裂缝或斜裂缝，或产生交叉裂缝。
- (c) 简支梁、连续梁端部产生明显的斜裂缝，挑梁根部产生明显的竖向裂缝或斜裂缝。
- (d) 捣制板上面周边产生裂缝，或下面产生交叉裂缝。

(e) 预制板下面产生明显的竖向裂缝。

(f) 各种梁、板产生超过跨度 $1/150$ 的挠度，且受拉区的裂缝宽度大于 1mm 。

(g) 各类板保护层剥落，半数以上主筋外露，严重锈蚀，截面减少。

(h) 预应力预制板产生竖向通裂缝；或端头混凝土松散露筋，其长度达主筋的 100 以上的。

3、屋架

(a) 产生超过跨度 $1/150$ 的挠度，且下弦产生裂缝大于 1mm 竖向裂缝。

(b) 支撑系统失效导致倾斜，其倾斜量超过屋架高度的 $2/100$ 。

(c) 保护层剥落，主筋多处外露、锈蚀。

(d) 端节点连接松动，且有明显裂缝。

墙

1、墙体产生缝长超过层高的 $1/2$ 、缝宽大于 2cm 的竖向裂缝，或产生缝长超过层高 $1/3$ 的多条竖向裂缝。

2、梁支座下的墙体产生明显的竖向裂缝。

3、门窗洞口或窗间墙产生明显的交叉裂缝或竖向裂缝或水平裂缝。

4、产生倾斜，其倾斜量超过层高的 $1.5/100$ （三层以上，超过总高的 $0.7/100$ ），或相邻墙体连接处断裂成通缝。

5、风化、剥落，砂浆粉化，导致墙面及有效截面削弱达 $1/4$ 以上（平均达 $1/3$ 以上）。

柱

1、柱身产生水平裂缝，或产生竖向贯通裂缝，其缝长超过柱高的 $1/2$ 。

2、梁支座下面的柱体产生多条竖向裂缝。

3、产生倾斜，其倾斜量超过层高的 $1.2/100$ （三层以上，超过总高的 $0.5/100$ ）。

4、风化、脱落、砂浆粉化，导致有效截面削弱达 $1/5$ 以上（平房达 $1/4$ 以上）。

过梁、拱

1、过梁中部产生明显的竖向裂缝；或端部产生明显的斜裂缝；或支承过梁的墙体产生水平裂缝；或产生明显的弯曲、下沉变形。

2、筒拱、扁壳、波形筒拱，拱顶母线产生裂缝；或拱曲明显变形；或拱脚明显位移；或拱体拉杆松动，或锈蚀严重，截面减少。

木结构构件

1、柱

- (a) 柱顶撕裂、榫眼劈裂，柱身断裂。
- (b) 因腐朽变质，使有效截面减少，柱脚达1/2以上，柱的其他部位达1/4以上。
- (c) 蛀蚀严重，敲击有空鼓声。

2、梁、搁栅、檩条

- (a) 中部断裂；或产生明显的斜裂缝；或产生水平裂缝，其长度与深度分别超过构件跨度与构件高度的1/3。
- (b) 梁产生超过跨度1/120的挠度，搁栅、檩条产生高度1/100的挠度。
- (c) 因腐朽变质，使有效截面减少达1/5以上。
- (d) 蛀蚀严重，敲击有空鼓声。
- (e) 榫头断裂，支座松脱。

- (a) 支撑系统松动失稳，过度变形，导致倾斜，其倾斜量超过屋架高度的4/100。
- (b) 上、下弦杆断裂；或产生明显的斜裂缝；或产生明显的弯曲变形。
- (c) 上、下弦杆因腐朽变质，使有效截面减少达1/5以上。
- (e) 主要节点，或上、下弦杆连接失效。
- (f) 钢拉杆松脱；或严重锈蚀，截面减少达1/4以上。

其他结构构件

1、土墙

- (a) 墙体产生倾斜，其倾斜量超过层高1.6/100。
- (b) 墙体风化、硝化深度达墙厚的1/4以上；或有墙脚长度的1/4，其受潮深度达墙厚。
- (c) 产生两条以上的竖向裂缝，其缝深达墙厚、缝长超过层高的2/3。

2、混合墙、乱石墙

- (a) 墙体产生倾斜，其倾斜量超过层高的1.2/100。
- (b) 墙体连接处产生竖向裂缝，其深度达墙厚、缝长超过层高的1/2；或墙体产生多条竖向裂缝，其缝深达墙厚、缝长超过层高的1/2。

鉴定方法

1、危险房屋（简称“危房”）是指承重构件已属危险构件，结构丧失稳定和承载能力，随时有倒塌可能，不能确保住用安全的房屋。

危房分为整幢危房和局部危房：

（a）整幢危房是指随时有整幢倒塌可能的房屋；

（b）局部危房是指随时有局部倒塌可能的房屋。

2、危房以幢为鉴定单位，以建筑面积平方米为计量单位。

（a）整幢危房以整幢房屋的建筑面积平方米计数；

（b）局部危房以危及倒塌部分房屋的建筑面积平方米计数。

3、危房鉴定应以地基基础、结构构件的危险鉴定为基础，结合历史状态和发展趋势，全面分析，综合判断。

4、在地基基础或结构构件发生危险的判断上，应考虑构件的危险是孤立的还是关联的。

（a）若构件的危险是孤立的，则不构成结构的危险；

（b）若构件的危险是相关的，则应联系结构判定危险范围。

5、在历史状态和发展趋势上，应考虑下列因素对地基基础：结构构件构成危险的影响。

（a）结构老化的程度；

（b）周围环境的影响；

（c）设计安全度的取值；

（d）有损结构的人为因素；

（e）危险的发展趋势。